

# 青岛市保险学会文件

青保学〔2018〕14号

---

## 关于做好2018版《中国保险年鉴》 青岛地方版组稿工作的通知

各保险公司：

为做好2018版《中国保险年鉴》青岛地方版的组稿工作，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组稿说明

2018版《中国保险年鉴》是对2017年中国保险业发展状况的全面总结和忠实记录，所收录内容为2017年保险业数据和资料。2018年新成立保险公司和保险分支机构、2017年底前虽已成立但尚未开展业务的保险公司和保险分支机构不需要参加2018版年鉴的组稿工作。

### 二、组稿要求

（一）大事记分为“重大活动”“重大承保”“重大理赔”“公益活动”四个栏目。“重大活动”包括保险监管活动、公司重大经营活动等。重大监管活动主要为保监局重要发文、监管事项和公司批设；重大经营活动为各保险机构在本地有创新意义的经营、服务活动及险种发布等。“重大承保”、“重大理赔”必须要提供准确的承保金额（如可以，建议同时提供保费）和理赔金额。因篇幅需要，只保留额度较大的条目。“公益活动”也按照以上原则，尽量保留捐赠金额大的活动，金额不够大但有创新意义的也可以入选。

## （二）公司简称

公司名称统一使用规范简称，如“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公司”要改为“新华人寿青岛分公司”。如果是新机构批复设立的大事，使用公司全称。

## （三）排列顺序

大事记要提供具体的时间，至少精确到月份，按时间先后顺序编排。同一月份中，有具体日期的在前，只有月份没有日期的在后。跨日期的中间加“—（中横杠）”，如2月20—21日，2—5月。

## （四）文字要求

每一条大事记都是一个小消息，要有时间、主体、事件内容，

特别重大的事件，甚至要有意义及影响。文字上要言简意赅，层次上要条理清晰。对内容较长的条目，须进行删减；对逻辑混乱的条目，要进行整合；错别字、不当标点符号，均需一一校正。

（五）组稿内容中的文字部分要求为 Word 文档，表格部分为 Excel 文档，于 2018 年 5 月 30 日前发送邮箱 qdbxxh@126.com。

联系人：张海霞

联系电话：88993393



**主题词：**年鉴组稿 通知

---

抄报：青岛保监局

---

青岛市保险学会秘书处

2018年5月11日印发

---